舒城县公安局关于县人大十七届四次会议

第2号代表建议答复的函

奚立德、郭昌庆、李鸿润、刘连珍、沈延风、胡美仓、朱学品、孙礼芳、胡勇、倪高平代表：

你们在县人大十七届四次会议期间提出的《关于在舒棚路马河口至汤池段对大货车全程限速》建议收悉。经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今年4月份以来，随着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日渐向好，企业陆续复工复产，交通流量也随之快速回升。针对舒棚路拉运石料大货车日趋增多的特点，我局开展以下工作，加强该路段的交通秩序管理。**一是**安排民警深入兄弟、寨洼等石料场，开展交通安全法规宣讲活动。期间，民警组织驾驶人、员工以上安全课、播放事故案例视频、赠阅法规资料等方式，讲解超速行驶等危害性、严重后果，以及应付的法律责任，**二是**不间断前往辖区石料场，以抽查在运车辆安全技术性能、核查驾驶人驾驶资质、检查安全管理责任制、通报企业交规遵守情况等方式，开展交通安全大检查，以增强企业安全管理主体责任。**三是**在马河口幸福村路段设置了固定测速卡口，对过境大货车实行限速管理。**四是**组织警力对货车乱停乱放、抛洒石料、放大字不清、污损号牌等进行专项整治。据统计自2020年1月1日至8月13日，公安机关对途经该处的交通违法大货车实施处罚872辆，其中，马河口幸福村卡口共处罚超速货车594辆。

另外，我局交管大队在省道237线21km处（汤池镇境）拟设置的一组固定测速卡口，目前仍处于报批阶段，且交通部门对该路段车速也在重新合理限定中。对此，我们将积极向上级交管部门反映实际情况和各界呼声，推动汤池镇测速卡口早日启用。

办复类别：A类

联系单位：舒城县公安局

联系电话：0564—8664306

2020年8月14日